

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宁市委员会 2024 年部门 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宁市委员会及所属单位主要职责和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主要职责。

按照中国民主促进会章程及民进上级组织的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全会的整体素质和履行职责的能力，引导全市民进基层组织和广大会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的基本职能，积极反映社情民意，发挥党派优势开展社会服务活动等。

（二）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贯彻落实民进十三大和十五届二中全会精神，按照民进广西区委会和中共南宁市委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强化政治引领，全力服务大局，推进会内监督，为加快建设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国际化大都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南宁篇章贡献民进智慧和力量。

一、强化政治引领，以更高站位把牢民进工作方向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加强理

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巩固和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引导广大会员更加坚定制度自信。坚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发挥理论研究会带动作用，以“机关+基层+会员”的形式深入推进参政党理论研究。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教师节设立4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响应民进中央号召，在全会开展“尊师重教一元钱奉献”公益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提升“品读经典·守正初心”读书活动质量。做好会史工作，配合编纂《中国民主促进会八十年》广西分卷。做好新闻宣传工作，完善宣传平台建设。

二、全力服务大局，以更强担当助推首府高质量发展

聚焦南宁市“1+4”重点工作和“八个方面攻坚克难”部署要求，对标沿海发达地区学经验找差距，切实发挥民进界别特色，扎实开展各项履职活动，提升社会服务实效。围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做好强产业文章，积极开展助力招商引资工作，为助推首府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献良策。围绕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聚焦促进会展经济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加快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市场经营便利地、培育壮大新兴消费助力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等履职尽责。围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聚焦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和提升乡村治理水平等献计出力，配合民进中央定点帮扶贵州省安龙县，落实全市定点帮扶工作，推进法治乡村建设，为助推乡村

全面振兴谋良方。围绕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聚焦促进教育扩优提质、加强历史文化和非遗传承保护、健全“一老一小”服务体系；拓展南宁民进“同心讲堂”品牌内涵和外延。

三、推进党内监督，以更严要求持续加强自身建设

深刻把握参政党内部监督时代要求，切实推进内部监督主题年工作，把握监督要求，强化责任担当，以市委会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机关中的会员等为重点对象，加强警示教育。探索监督方式，完善监督工作体系和制度机制，探索在基层组织设立监督委员，增强内部监督工作对自身建设的预防和保障作用。做好组织建设重点工作，对照《中国民主促进会推进自身建设五年规划（2023--2027年）》要求。落实“人才强会”发展战略，为2025年基层组织换届打牢基础。继续在条件成熟的基层挂牌“会员之家”。加强“四型机关”建设，及时修订完善各项制度，进一步提升机关工作效能。

二、机构设置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1. 本级单位和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机构为三科一室：办公室、组织科、宣传科、社会服务科。

2. 所属单位

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宁市委员会，属正处级全额预算拨款单位。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030, 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宁市委员会, 一级预算单位

三、编制现状和人员构成

市编办核定我单位编制人数为 12 人。其中: 行政编 11 人, 机关后勤控制数 1 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我单位实有在职在编职工 9 人, 比 2022 年 12 月新增 2 名在职人员、1 名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一)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245.64 万元, 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5.6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
5. 单位资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二)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总预算 245.64 万元, 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230.12 万元, 增加 15.52 万元, 增长 6.74%。

1. 2024 年当年支出预算(不含补助县区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共分为 4 类,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02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 21.82 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 13.47 万元

2. 2024 年当年支出预算（不含补助县区支出），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其中：

（1）基本支出预算。

1) 301 工资福利支出（类）164.55 万元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30.22 万元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9.40 万元

（2）项目支出预算。

(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41.47 万元

（三）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245.64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5.52 万元，增长 6.74%。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2024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2024 年单位资金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2024 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一般公共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相应的人员经费增加。

二、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一)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45.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45.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0.00万元。

(二)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5.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45.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0.00万元。具体支出预算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预算数为174.0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机关运行支出、参政议政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其中：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32.55万元；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4.17万元；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5.00万元；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2.30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预算数为36.3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社保经费支出，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40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96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98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预算数为21.8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医疗保障费用支出，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18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4.49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14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预算数为13.4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公积金费用支出，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4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64万元，比2023年预算1.00万元减少0.36万元，同比下降36.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4年预算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同比增长0%，与2023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 0.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1.00 万元减少 0.36 万元，同比下降 36.00%，根据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缩减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同比增长 0%，与 2023 年持平。

(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同比增长 0%，与 2023 年持平。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0.22 万元（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48 万元，下降 1.56%，根据财政“过紧日子”相关要求，缩减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4.22 万元，其中服务类采购 1.92 万元，货物类采购 2.3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年初预算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 4.22 万元，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22 万元（占 1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4.22 万元（占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金额的 100%）。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无国有资产占用相关情况。

(五)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市本级项目 6 个，预算资金 41.47 万元。

重点项目名称：党委出题党派调研重点课题；资金总额 5 万元。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按照“党委出题、党派调研、政府采纳、部门落实”的要求，市委会每年围绕我市中心工作，承担 1-2 个重点课题和 1-2 个政党专题协商课题，到区内外开展调研，召开课题研讨座谈会、征求意见会、专家评审会，提交调研报告，并转化调研成果若干。设数量指标：调研报告完成数量 ≥ 1 篇；质量指标：调研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时效指标：调研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成本指标：项目经费超支率 $\leq 0\%$ ；经济效益指标：形成有效调研成果数量 ≥ 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预算绩效结果应用情况说明。

①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用。

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没有新申请财政资金安排且实施期内支出计划资金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项目。

②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本部门对6个2022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一等的项目6个，结果应用情况如下：根据自评发现政治交接教育实践活动项目绩效自评中，开展社会服务活动次数设置指标值不合理，已根据工作实际情况提高数量。2022年本部门未开展部门评价且没有项目纳入财政评价。

（六）涉密事项处理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2.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5.“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7.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服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用于支付机关在职职工的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费用。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是根据统一规定，按行政机关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缴的医疗、工伤、生育保险。12.参政议政：反映为参政议政进行调研等方面的支出，是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 十一、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一级预算部门）

